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1-026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卫才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颜金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三钢闽光
股票代码	002110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5000
办公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5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gmg.com.cn
电子信箱	sgmg@fjsg.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柳 年	邱吉荣
联系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电话	0598-8205158	0598-8205188
传真	0598-8205158	0598-8205013
电子信箱	sgliunian@163.com;	sgqjr@tom.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15,980,005,884.95	13,427,813,849.29	19.01%	17,467,970,976.11
利润总额(元)	158,518,942.54	52,348,192.24	202.82%	30,295,76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943,441.83	42,270,512.04	160.09%	34,840,81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273,440.93	65,570,970.75	112.40%	36,640,80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898,392.03	133,127,341.10	253.72%	1,027,503,036.81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7,647,109,004.49	7,436,175,457.32	2.84%	7,078,486,77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16,068,327.14	2,643,553,885.31	2.74%	2,619,772,285.27
股本(股)	534,700,000.00	534,700,000.00	0.00%	534,7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	0.079	160.76%	0.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	0.079	160.76%	0.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	0.123	111.38%	0.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1.61%	2.50%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2.49%	2.71%	1.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8	0.25	252.00%	1.92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8	4.94	2.83%	4.9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291,693.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97,393.9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8,417.89	
所得税影响额	5,175,882.20	
合计	-29,329,999.10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5,000,000	73.87%						395,000,000	73.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95,000,000	73.87%						395,000,000	73.87%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9,700,000	26.13%						139,700,000	26.13%
1、人民币普通股	139,700,000	26.13%						139,700,000	26.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34,700,000	100.00%						534,700,0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5,000,000	0	0	395,000,000	股份限售承诺	2011年1月26日
合计	395,000,000	0	0	395,000,000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9,25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3.87%	395,000,000	395,000,000	9,794,198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9,400,000	0	0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	6,600,000	0	163,650
厦门市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2,533,433	0	0
福建省晋江市福明鑫化建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2,300,000	0	2,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653,017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1,313,867	0	0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1,153,310	0	0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1,000,000	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泽熙4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922,259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市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533,433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省晋江市福明鑫化建贸易有限公司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53,01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13,86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153,3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泽熙4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22,2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大股东中及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福建省三明钢铁厂,始建于1958年,2000年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闽委办[2000]39号文件改组设立为省属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为77,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欧阳元和。三钢集团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动力能源的生产和供应、运输服务、后勤综合服务。2007年2月,三钢集团中厚板厂建成并开始生产,该厂在由本公司收购之前为本公司提供中厚板加工服务。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三钢集团100%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代表福建省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1、2010年1月12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下文将三钢集团的股东(一人)由省国资委变更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冶金控股公司"),三钢集团变更为冶金控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后,三钢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未发生变化,仍为省国资委。

2、2010年3月,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09]324号)及《关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补充事宜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0]79号),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5.5094%的股权转让给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国有独资公司变更为国有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该股权变更已于2010年3月17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3、2010年4月21日,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与福建省安溪荣德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德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三钢集团0.9946%股权转让给荣德矿业。2010年4月23日,冶金控股公司、三安集团、荣德矿业共同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次股权转让后,三钢集团的股东变为由冶金控股公司(持股94.4906%)、三安集团(持股4.5148%)和荣德矿业(持股0.9946%)三家。2010年5月12日,省工商局签发变更后的公司营业执照。三钢集团的股东变化后,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未发生变化,仍为省国资委。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卫才清	董事长	男	57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50.43	否
欧阳元和	董事	男	64	2007年12月25日	2011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高少镛	董事	男	39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卢芳颖	董事	男	47	2007年12月25日	2011年01月30日	0	0		35.17	否
陈军伟	董事	男	53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曾兴富	董事	男	50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李世俊	独立董事	男	66	2007年12月25日	2011年01月30日	0	0		4.00	是
肖能富	独立董事	男	66	2007年12月25日	2011年01月30日	0	0		4.00	是
陈维铉	独立董事	男	67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4.00	是
苏天森	独立董事	男	68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刘微芳	独立董事	女	40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王敏建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48.63	否
余洪明	监事	男	35	2009年12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谢海沂	监事	男	60	2007年12月25日	2011年01月30日	0	0		9.46	否
郑家明	监事	男	56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5.87	否
林文明	监事	男	45	2007年12月25日	2011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谢径荣	监事	男	37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是
张洪山	监事	男	52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否
邱德立	总经理	男	48	2011年01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0.00	否
柳 年	董事会秘书	男	58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17.82	否
陈伯瑜	总工程师	男	47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28.59	否
颜金松	财务总监	男	51	2007年12月25日	2014年01月30日	0	0		12.94	否
合计	-	-	-	-	-	0	0	-	220.91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卫才清	董事长	8	1	7	0	0	否
欧阳元和	董事	8	1	7	0	0	否
高少镛	董事	8	1	7	0	0	否
卢芳颖	董事	8	1	7	0	0	否
陈维铉	独立董事	8	1	7	0	0	否
李世俊	独立董事	8	0	7	1	0	否
肖能富	独立董事	8	1	7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0年我国经济回升向好势头进一步巩固,国民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钢铁行业经营状况得到改善,钢材市场需求保持增长,钢铁企业效益得到逐步改观。同时钢铁产能进一步释放,市场竞争加剧,铁矿石、煤炭等原燃材料价格维持在高位运行,钢铁企业盈利空间缩小。一年来,公司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政府"大干150天,打好五大战役,实现跨越式发展"等一系列决策部署,立足公司实际,全面实施差异化战略,着力结构调整,推进技术创新,深化对标挖潜,强化内部管理,从而实现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焦炭84.23万吨,较上年降低6.02%;入炉烧结矿481.27万吨,较上年增长3.62%;生铁361.88万吨,较上年增长2.18%;钢坯431.74万吨,较上年增长2.91%;生产钢材420.74万吨(其中委托本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公司加工生产中板106万吨),较上年增长1.91%;销售钢材420.92万吨(其中销售中板104.48万吨,销售收入40.2亿元)较上年增长1.46%,钢材销量同比增加,高附加值产品效益充分体现,钢材平均毛利率较2009年度同比上升,利润较上年度有所增长。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598,000.59	1,342,781.38	19.0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39,365.57	1,273,562.25	20.87
营业成本	1,533,513.81	1,298,965.23	18.0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479,898.10	1,233,589.80	19.97
营业利润	19,952.22	8,701.27	129.30
利润总额	15,851.89	5,234.82	202.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94.34	4,227.05	160.09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9.80亿元,较2009年度增长19.01%;实现营业利润1.995亿元,较2009年度增长129.30%;利润总额1.585亿元,较2009年度增长202.82%;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99亿元,较2009年度增长160.09%。

公司2010年预算实现利润总额为1.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亿元,公司2010年实际实现利润总额1.585亿元,比预算增加0.385亿元,增长32.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99亿元,比预算减少0.101亿元,降低8.42%。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公司从事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及延压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螺纹钢筋、高速线材(即:钢筋混凝土用线材、金属制品用线材)、中板和钢坯,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均来源于上述产品。公司产品在福建省内具有一定的地域垄断性,同时福建省市场需求旺盛,因此,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市场在福建省内,金属制品用线材主要销往省外。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冶金制造业	1,539,365.57	1,479,898.10	3.86	20.87	19.97	上升0.7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螺纹钢	624,580.72	588,718.96	5.74	7.58	9.00	下降1.23个百分点
钢筋混凝土线材	203,183.08	194,796.97	4.13	-16.46	-15.96	下降0.56个百分点
金属制品用线材	303,385.29	287,472.99	5.24	48.66	48.74	下降0.06个百分点
中板	402,027.43	402,761.45	-0.18	70.58	55.74	上升9.55个百分点

注:以上主营业务分产品占营业总收入10%以上。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福建省	1,020,541.19	11.62
其他省份	518,824.38	44.41
合计	1,539,365.57	20.87

说明: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上升主要是报告期钢材平均销售价格上涨较大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5、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55.76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36.2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单个供应采购额均未超过采购总额的30%,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均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母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同一母公司、及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销售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为19.44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2.17%。

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单个客户营业收入均未超过营业收入总额的30%,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公司前五名客户只有一家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

201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307.28万元,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不存在不能回收的风险。

6、销售毛利率变动情况

项 目	2010年	2009年	增减变化	2008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3.86	3.14	0.72	2.98

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同比增加0.72个百分点。

7、期间费用及所得税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增减变动(%)
销售费用	45,726,233.25	45,886,918.57	-0.35
管理费用	159,776,096.87	142,936,317.49	11.78
财务费用	215,323,335.80	173,763,209.81	23.92
所得税费用	48,575,500.71	10,077,680.20	382.01

说明:(1)销售费用较上年下降0.35%,主要是报告期内辅材消耗量减少所致。

(2)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11.78%,主要是报告期人工费用、折旧费用等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较上年增长23.92%,主要是本年度银行借款利率上升、银行承兑汇票贴现量增加及贴现利率上升,相应利息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4)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增长382.01%,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盈利,相应转回待弥补亏损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多所致。

(三)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变动的主要原因:

1、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公司2010年、2009年总资产分别为7,647,109,004.49元和7,436,175,457.32元。主要资产及负债占期末资产的比重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的比重%	2009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的比重%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552,518,933.26	7.23	943,555,361.90	12.69	-41.44
应收票据	201,255,016.00	2.63	453,809,591.14	6.10	-55.65
应收账款	3,072,838.96	0.04	984,811.76	0.01	212.02
预付款项	596,340,074.06	7.80	212,126,055.83	2.85	181.13
其他应收款	2,334,998.86	0.03	1,706,396.37	0.02	36.84
固定资产	3,514,280,700.37	45.96	2,524,992,587.17	33.96	39.18
在建工程	225,868,613.64	2.95	749,768,201.60	10.08	-69.87
工程物资	18,602,767.19	0.24	256,428,870.33	3.45	-92.75
长期待摊费用	21,414,375.05	0.28	2,419,000.07	0.03	78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8,131.13	0.13	57,909,056.54	0.78	-83.15
预收款项	1,071,571,495.86	14.01	830,503,929.68	11.17	29.03
应付职工薪酬	84,693,937.41	1.11	46,222,782.66	0.62	83.23
应交税费	4,592,229.51	0.06	-47,450,266.93	-0.64	109.68
其他应付款	31,712,840.90	0.41	59,210,403.82	0.80	-46.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580,000,000.00	7.80	-100.00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1.05	0.00	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00,000.00	1.15	9,000,000.00	0.12	877.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647,109,004.49	100.00	7,436,175,457.32	100.00	2.84

2、主要债权债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末	2009年末	同比增减%	2008年末
应收票据	201,255,016.00	453,809,591.14	-55.65	548,803,636.35
应收账款	3,072,838.96	984,811.76	212.02	107,854.34
预付款项	596,340,074.06	212,126,055.83	181.13	151,663,851.16
其他应收款	2,334,998.86	1,706,396.37	36.84	2,460,749.92
短期借款	2,952,000,000.00	2,735,000,000.00	7.93	2,435,150,000.00
应付票据	-	-	-	215,000,000.00
应付账款	693,920,173.67	575,184,722.78	20.64	372,091,399.80
预收款项	1,071,571,495.86	830,503,929.68	29.03	777,066,757.99
其他应付款	31,712,840.90	59,210,403.82	-46.44	40,941,74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80,000,000.00	-100.00	390,000,000.00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		1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	9,000,000.00	-11.11	10,000,000.00

主要资产及债权债务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1)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39,103.64万元,降低41.44%,主要系本年原燃料采购付款、固定资产与在建项目工程投资增加付款以及归还银行借款较多所致。

(2)应收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25,255.46万元,降低55.65%,主要系本年原燃料采购金额较大,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背书转让较多所致。

(3)应收账款年末余额307.28万元,较年初增长212.02%,主要系年末尚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4)预付款项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账面余额增加38,421.40万元,增长181.13%,主要系年末预付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36.84%,主要系职工预借款项增加所致。

(6)固定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98,928.81万元,增长39.18%,主要系本年新购建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完工,由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转入所致。

(7)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减少52,389.96万元,减少69.87%,主要系本年三钢闽光二炼钢技术改造工程、200平方米烧结机工程、老系统高炉大修改造工程、制氧16000立方米氧气、氮气压缩机及配套球罐工程以及高炉喷煤系统改造等在建项目因完工而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所致。

(8)工程物资年末较年初下降92.75%,主要系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899.54万元,增长785.26%,主要系本年转入经营性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增加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4,815.09万元,减少83.15%,主要系本年本公司转回可弥补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多所致。

(11)预收款项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29.03%,主要系本公司采用预收款结算制度年末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12)应付职工薪酬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3,847.12万元,增长83.23%,主要系年末应交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与职工教育经费增加所致;本公司应交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款等将在2011年上半年结算。

(13)应交税费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5,204.25万元,增长109.68%,主要系本年预缴增值税减少,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与教育费附加增加较多所致。

(14)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46.44%,主要系年末待结算工程尾款等减少所致。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100%,主要系年初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在本年内均已按期归还所致。

(16)长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8,0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借入长期借款8,000.00万元所致。

(17)短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7.93%,主要系本公司为满足后续经营资金需要而扩大借款规模。

(18)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20.61%,主要系年末待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19)其他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11.11%,主要系根据福建省财政厅(闽财指[2008]528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8年节能十大重点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本公司于2008年收到干熄焦工程政府补助拨款1,000.00万元。上述资产主体工程于2008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10年)结转损益。本年度本公司将上述递延收益中的100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收入)。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同比增减	2008年
流动比率	0.76	0.77	-0.01	0.89
速动比率	0.28	0.34	-0.06	0.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48	64.45	上升0.03个百分点	66.74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4.48%,与上年末相比上升0.03个百分点。

4、资本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0年	2009年	同比增减	200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876.48	24,578.07	-16,701.59	16,282.22
存货周转率(次)	7.01	7.14	-0.13	9.71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销售成本÷平均存货

总体来说,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率指标水平较高,资产周转状况良好。

(四)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增减变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6,726.96	1,022,523.44	1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637.12	1,009,210.71	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89.84	13,312.73	253.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7.88	74.32	13,48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04.14	83,970.56	-4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6.26	-83,896.24	-5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200.00	455,766.05	-1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887.22	441,713.73	1.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87.22	14,052.32	-446.4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03.64	-56,531.18	-30.83

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长253.72%,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比上年降低55.29%,主要是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降低446.47%,主要是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减少所致。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分析

公司依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管理方案》的规定向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4万元/年(含税),按年以现金形式发放。

姓 名	职 务	2010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2009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薪酬总额同比增减(%)	薪酬同比变动与净利润同比变动的比较说明
卫才清	董事长	50.43	39.85	26.54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卢芳颖	董事、总经理	35.17	29.11	20.81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李世俊	独立董事	4	4	--	独立董事津贴
肖能富	独立董事	4	4	--	独立董事津贴
陈维铉	独立董事	4	4	--	独立董事津贴
王敏建	监事会主席	48.63	37.11	31.04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谢海沂	监事	9.46	10.34	-8.51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郑家明	监事	5.87	4.95	18.58	岗位效益工资
柳 年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7.82	17.86	-0.2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颜金松	财务总监	12.94	13.68	-5.4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陈伯瑜	总工程师 副总经理	28.59	29.11	-1.78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进行考核
合计		220.91	194.01	13.86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减		160.09%			

(六)研发情况

近三年以来,公司坚持不懈地进行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公司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在3%以上,主要是为了增强公司的技术实力,保持公司技术上的领先优势,并不断完善科技创新的管理机制,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
研发支出总额	55,932.41	46,043.94	69,240.2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	3.50	3.43	3.96

注:研发支出经福建华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七)设备利用、订单获取、产品销售或积压、主要技术人员变动等情况与公司经营相关重要信息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淘汰了3座小转炉和4台小烧结机,120吨转炉、200平米烧结机等大型化装备投入运行,炼焦、烧结、炼铁、炼钢、轧材各生产系统主要设备运行正常。主要技术人员稳定,员工队伍建设情况良好。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户需要严密组织生产,产品采取直销和代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由直供用户和一级经销商代理用户组成,采用汽车自提或代办铁路运输方式发送产品。用户提出购货计划,严格执行款到发货的政策,主要产品产销率和货款回笼率100%。

(八)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本公司以产成品钢材作为被套期项目,采用远期合约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2010年9月份开始在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和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实施了RB1101合约的卖空建仓,截至2010年12月31日,相关的套期保值合约均已平仓,相关的收益4,997,393.90元增加本年投资收益。

(九)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的情况如下:

1、参股公司—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原名福建闽光冶炼有限公司)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3月11日,注册资本4,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制造烧结、炼铁、炼钢、轧钢,目前主要业务为生铁冶炼。本公司持有该公司30%的股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5.87亿元,净资产为1亿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6.18亿元,净利润329.86万元。

2、参股公司—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6月9日,注册资本4,500万元,经营范围为:金属深加工、耐火材料、废钢处理回收的生产、销售;机械制造;电器制造及维修。目前主要业务为钢铁轧制。本公司持有该公司21%的股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6.08亿元,净资产为1.17亿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1.52亿元,净利润627.12万元。

3、参股公司—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2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批发零售矿产品、金属材料;其他法律、法规未禁止或未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铁矿石进口业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49%的股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4.55亿元,净资产为1.33亿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31.93亿元,净利润1,865.32万元。

4、参股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天蓝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平顶山煤业集团天蓝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3月20日,注册资本22,00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煤炭产品、选煤副产品、煤矸石、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焦炭、型煤生产、销售。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3.64%的股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平顶山煤业集团天蓝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4.98亿元,净资产2.88亿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75.14亿元,净利润0.24亿元。

5、参股公司—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26日,注册资本18,00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冶炼焦炭及销售、煤焦油、硫铵、粗苯加工、销售。本公司持有该公司5.56%的股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3.73亿元,净资产2.02亿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7.39亿元,净利润0.17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参股公司—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3月24日,注册资本35,000万元,该公司正处筹建期,本公司已投资1,050万元。建成后主要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焦炭、焦炉煤气以及附属产品。本公司持有该公司3%的股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2010年末资产总额3.62亿元,净资产3.13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十)、公司其他投资事项

2010年8月2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参股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参股首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分别出资2,000.00万元参股投资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与首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出资比例以最终确定的投资方案和各股东的实际出资额计算为准。截至报告日止,上述对外投资事宜尚在有关主管部门审批中。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总体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钢铁工业高速发展阶段已近尾声,钢铁企业的生产经营难度进一步加大,转方式、调结构是钢铁工业下一步发展的必由之路。2011年钢铁行业将按照《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要求,加快结构调整、转变发展方式,积极促进节能减排、淘汰落后、兼并重组工作,大力开展降本增效活动,提高运行质量,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保持持续健康发展。

(二)公司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1、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

2011年是我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世界经济环境总体向好,有望继续恢复增长。今年我国将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增强宏观调控的针对性、灵活性、有效性,巩固和扩大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成果,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因此,国内经济仍将保持一定增速,刚性需求依然强盛。同时,"十二五"规划的实施将给我国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新兴战略性产业规划的启动、居民消费升级、区域经济发展和工业化、城镇化进一步加快都蕴含着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主要用钢行业如建筑、机械、交通、家电、造船等下游制造产业仍呈发展态势;联合重组、淘汰落后、节能减排、行业规范等政策措施的推进和实施,为钢铁行业和钢铁市场的平稳运行创造有利条件。

今年初,国务院批准了《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规划》,这将大力加快海峡西岸经济区的整体推进与发展,具有重大的经济意义和政治意义。福建省在海峡西岸经济区中居主体地位,今后几年是福建省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关键时期,固定资产投资将会继续加快。福建省将围绕发展大港口、大通道、大物流,加快建设以大型海、空港为依托,以快速铁路、高速公路和国省道普通公路为骨架的综合交通运输通道和综合交通枢纽,并计划通过10年的努力,将福建打造成东部沿海地区先进制造业的重要基地。福建汽车工业、船舶工业、石化工业、机械制造等重点支柱产业将迎来新的发展。福建省确定2011年生产总值增长目标为12%,实现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1%。将继续打好重点项目建设战役、新增长区域发展战役、城市建设战役、小城镇改革发展战役、民生工程战役"五大战役",大干"十二五"开局之年。全年安排重点建设项目526个,总投资19213亿元人民币,年度投资2300亿元,比上年增长33.7%。福建省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加快交通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产业集群等将给公司的发展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公司发展面临的挑战

(下转D35版)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1-023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华林路轻安大厦八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卫才清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亲自参加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首先听取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世俊先生、陈维铉先生、肖能富先生提交的《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1年1月30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在董事会换届后,李世俊先生、肖能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维铉先生则连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然后,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批准《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2011年主要财务指标预算如下:(1)主营业务收入:170.95亿元;(2)利润1.31亿元,净利润1.15亿元;(3)2011年度投资项目财务预算安排用款7.48亿元。上述主要财务指标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1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本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109,943,441.83元。2010年年初未分配利润1,053,212,150.53元,加上当年转入净利润109,943,441.83元,扣除派发2009年度现金股利37,429,000.00元后,2010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25,726,592.36元。因公司提取的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年度公司不提取法定公积金。2010年本公司拟以总股本53,47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694,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115,032,592.36元结转下一年度。2010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2011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草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2011年生产经营计划主要如下:1、主要产品产量:(1)转炉钢415万吨;(2)生铁351万吨;(3)入炉烧结矿469万吨;(4)焦炭86万吨;(5)成品材414万吨(含委托加工材)。2、2011年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0.95亿元,利润1.31亿元。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1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九、审议通过《2011年公司投资计划(草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2011年度计划投资70,584万元,续建和新建以下项目:1、二炼钢技改(二期)工程(续建项目);2、220m2烧结机工程(新建项目);3、烧结料场工程(新建项目);4、3.2×104m3/h制氧机组及富氧工程(新建项目);5、炼铁原料场工程(新建项目);6、其他小技改项目。此外,2011年度公司还计划安排4,249万元用于生产机动设备大修改造及零星设备购置等。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审计中介机构,为公司提供201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70万元(含交通食宿费)。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4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自查,认为本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司债券发行条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为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分析、比较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向股东配售。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7年(含7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由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优化公司负债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确保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及上市的一切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或赎回条款、担保方案、信用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上市地点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

3、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签署、呈报、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担保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

5、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在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上市事宜;

6、如我国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本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在关联董事陈军伟先生、卫才清先生、曾兴富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四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关于解除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租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钢集团")于2002年3月15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规定,由公司向三钢集团租赁使用其依法取得的25宗、面积合计为1,139,133.38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用途为工业用地;租赁期限为20年,自2001年12月26日起计算;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1.3293元,年租金总额为1817.16万元。

由于公司技改、扩建等原因,公司将不再使用上述《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下的部分租赁土地,经与三钢集团协商,公司拟自2011年5月1日起解除该部分土地租赁并在2011年5月1日前将该部分土地交还三钢集团。本次公司拟解除租赁的土地包括以下几块:

1、原供应、销售、质计设备库部分用地,面积为39,183.00平方米;

2、原直条车间部分用地,面积为23,339.50平方米;

3、公司焦化办公楼、仓库、堆场用地内面积为1,009.50平方米地块;

4、堆场用地,面积为1,923.82平方米;

5、烧结堆矿用地内总面积为2,229.70平方米的两地块。

以上土地面积合计为67,685.52平方米,以上土地租金付至2011年4月30日止。按每月每平方米1.3293元的租金标准计算,公司在解除以上土地租赁后每年可节省土地租金107.97万元。

公司与三钢集团解除以上土地租赁后,公司与三钢集团之间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项下的租金标准保持不变,仍为每月每平方米1.3293元,土地租赁面积相应调整为1,071,447.86平方米,按调整后土地租赁面积计算的年租金总额调整为1709.19万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三钢集团签订关于解除上述土地租赁的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1年5月5日下午14时,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州市华林路轻安大厦八层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5月4日下午15:00至2011年5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5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为:(1)截至2011年4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4)中介机构代表和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1-024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上午11时在福建省福州市华林路轻安大厦八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亲自参加会议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敏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较好的风险防控作用。监事会认为《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预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解除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租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出具如下专项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1-025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5日下午14时。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5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5月4日下午15:00至2011年5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11年4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中介机构代表和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华林路轻安大厦八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11年公司投资计划(草案)》;

7、《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9、《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该议案的下列事项):

9.1 发行规模;

9.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9.3 债券期限;

9.4 债券利率;

9.5 募集资金用途;

9.6 承销方式;

9.7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

12、《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3、《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4、《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参股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5、《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6、《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第1-12项议案属于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第13-16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回避表决,上述第13-16项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关系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分别于2011年3月24日、2011年4月13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四)本次会议除审议上述议案外,还将听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维铉先生、李世俊先生、肖能富先生)提交的《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1年5月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30-17: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三明市工业中路群工三路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三)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5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110;投票简称:三钢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以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九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9.00元代表对议案九下的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9.01元代表议案九中的子议案1,9.02元代表议案九中的子议案2,依此类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100.00元
一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二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三	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00元
四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元
五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00元
六	2011年公司投资计划(草案)	6.00元
七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元
八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8.00元
九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9.00元
子议案1	发行规模	9.01元
子议案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9.02元
子议案3	债券期限	9.03元
子议案4	债券利率	9.04元
子议案5	募集资金用途	9.05元
子议案6	承销方式	9.06元
子议案7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9.07元
十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10.00元
十一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	11.00元
十二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2.00元
十三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3.00元
十四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参股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4.00元
十五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5.00元
十六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6.00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④如果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4日下午15:00至2011年5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三钢闽光2010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果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的,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多项议案,如果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未投票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投资者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三明市工业中路群工三路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365000

联 系 人:柳年、邱吉荣

联系电话:0598-8205188

联系传真:0598-8205013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附件: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格式)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	2011年公司投资计划(草案)			
七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九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注:逐项表决下列事项)		
子议案1	发行规模			
子议案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子议案3	债券期限			
子议案4	债券利率			
子议案5	募集资金用途			
子议案6	承销方式			
子议案7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十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十一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			
十二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三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四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参股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五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六	关于2011年度公司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别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上述第十三、十四、十五、十六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大会会议上应当回避表决。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71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月10-1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上网定价发行和网下询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6.00元,募集资金总额6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609.85万元(其中承销费用1,950.00万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659.8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7,390.1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07年1月17日全部到位,并业经厦门天健华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天健华天验(2007)GF字第02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2007年1月收到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58,050.00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承诺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4,147.97万元,其中200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0,570.01万元,200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480.47万元,200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963.02万元,201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34.47万元;累计支付各项发行费用659.85万元,其中2007年度支付发行费用613.85万元,2008年度支付发行费用46.00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298.43万元,其中2007年度利息收入187.83万元,2008年度利息收入81.73万元,2009年度利息收入22.92万元,2010年度利息收入5.95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0.73万元,其中2007年度银行手续费0.22万元,2008年度银行手续费0.26万元,2009年度银行手续费0.15万元,2010年度银行手续费0.10万元;2009年11月,因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三明市梅列支行开设的账号为"13-82040104000250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该账户资金余额1.37万元已转回本公司其他正常银行账户;2010年4月2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3,505.99万元划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为32.5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2月第二次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经2007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7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修订本)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07年2月17日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农业银行三明市梅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农业银行三明市梅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25,202.46元,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市梅列支行	13-820401040002501		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2301014210004886	325,202.46	
合 计		325,202.46	

注: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三明市梅列支行开设的账号为"13-820401040002501"账户,已于2009年11月销户。销户时,该账户资金余额13,758.61元已转回本公司其他正常银行账户。

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已采用自筹资金先行建设子公司福建三钢钢松有限公司的铁水预处理工程等。本次发行后,公司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确定募集资金投入进度顺序。2007年6月11日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4,143.90万元对福建三钢钢松有限公司实施增资后,其即以该款项置换先期投入的4,143.90万元。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000.00万元,已全部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如下:

(1)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决定自2007年3月22日起至2007年9月21日止运用募集资金5,5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在到期后,已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2)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决定自2007年12月6日起至2008年6月5日止,继续动用募集资金5,5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在到期后,已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3)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决定自2008年8月22日起至2008年12月21日止,继续动用募集资金3,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在到期后,已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年4月2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3,505.99万元划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0年4月22日公告(公告编号:2010-012)。

6.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银行存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25,202.46元,尚未结算支付的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总计306,331.00元。

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完整披露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11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名称: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390.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4.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147.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收购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速线材轧钢二厂资产及负债(见注1)	否	33,736.25	33,976.11		33,976.11	100.00%	2007年1月	不适用	是	否
对福建三钢钢松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见注2)	否	15,085.75	4,143.90		4,143.90	100.00%	2007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干熄焦工程(见注3)	否	19,510.00	16,672.77	1,134.47	16,027.96	96.13%	200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332.00	54,792.78	1,134.47	54,147.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干熄焦工程按计划于2007年11月份开工,已于2008年末完工,实际总投资16,672.77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用自有资金支付干熄焦工程项目款614.18万元,已用募集资金累计支付工程款16,027.96万元,尚未支付工程尾款及质保金30.63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已采用自筹资金先行建设子公司福建三钢钢松有限公司的铁水预处理工程等。本次发行后,公司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确定募集资金投入进度顺序。2007年6月11日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4,143.90万元对福建三钢钢松有限公司实施增资后,其即以该款项置换先期投入的4,143.9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干熄焦工程已办理竣工决算,2011年度将根据合同及结算情况支付余下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银行存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25,202.46元,尚未结算支付的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总计306,331.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3,736.25万元用于收购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高速线材轧钢二厂资产及负债。由于高速线材轧钢二厂原评估基准日(2006年6月30日)与实际移交日(2007年1月31日)的资产、负债发生变动,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双方约定,同意以2007年1月31日高速线材轧钢二厂审计后净资产为基础重新作价,转让价款总额由原来的33,736.25万元调整为32,972.21万元,并支付存货采购所依法缴纳的进项税款1,003.90万元,金额合计33,976.11万元。

注2: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募集资金数额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实际募集资金数量如果不足,公司将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若募集资金出现剩余,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因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没有达到原先预计,故该项目投资额15,085.75万元中4,143.90万元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中投入,其余的10,941.85万元调整由公司的自有资金投入。

通过向福建三钢钢松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所实施的铁水预处理工程,因需与其他设备一并使用才能产生效益而无法单独核算,但其作用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①减轻高炉负担(高炉可以低碱度操作,降低焦比,节省能耗)铁水预处理可以实现低成本铁水炉外脱硫,放宽铁水的硫含量,高炉每年增加铁水产量。②减轻转炉负担(转炉可以低碱度操作、降低出钢温度,减少石灰消耗、减少渣量、减少喷溅,提高钢水收得率等),转炉平均冶炼周期缩短,每年可增加钢产量。③稳定连铸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和连铸坯合格率,确保提高转炉冶炼钢水的质量,进一步扩大品种,降低生产成本,优化整个生产工艺。采用铁水脱硫工艺,炼钢车间可多生产高附加值产品。

注3:通过募集资金所实施的干熄焦工程,工程于2008年12月竣工投产,但设备与其他设备系统配套使用才能产生效益,而无法单独核算,其作用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①回收蒸汽发电:干法熄焦可利用惰性气体回收红焦中的热能,在锅炉里产生蒸汽并对外销售;②节约用水:干法熄焦工艺过程不用水,与水熄焦相比可节约用水;③提高焦炭质量,降低焦比:干法熄焦可使焦炭的机械强度、耐磨性得到提高,热态反应性得到改善,反应后强度得到提高,进而降低焦比;④回收除尘粉,减少煤耗。干法熄焦可将一、二次除尘分开,二次除尘回收的细粉可当作洗精煤使用配入混合煤,减少煤耗,提高能源利用效率、资源回收利用率和改善环境。